

(京)新登字021号

Noble E. Cunningham, Jr.

IN PURSUIT OF REASON

—*The Life of Thomas Jefferson*

根据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译出

Copyright © published with permission of the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Baton Rouge, LA70893, U.S.A.
All Rights Reserved.

责任编辑：吴力超

封面设计：刘 峰

杰斐逊传

〔美〕小诺布尔·坎宁安著

朱士清 高雨洁译

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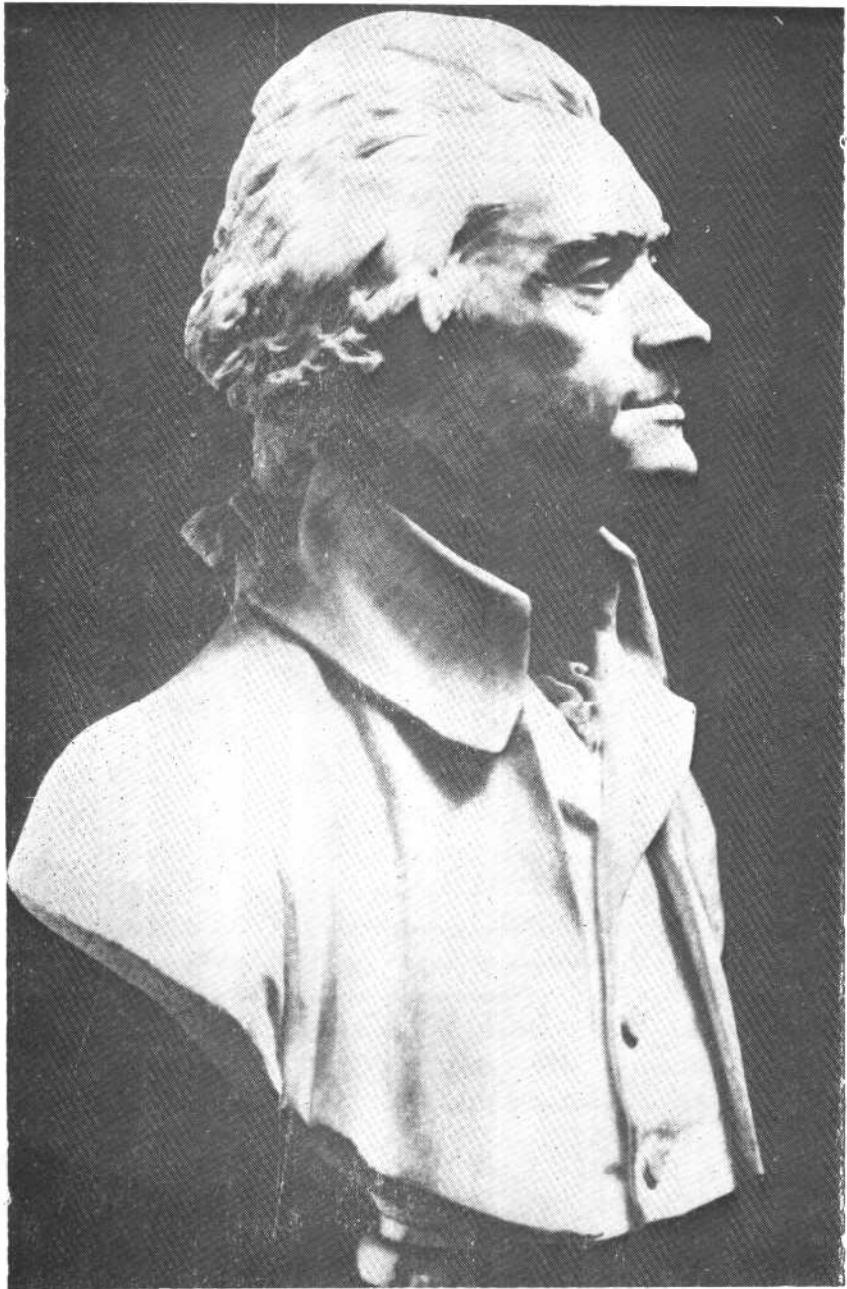
(北京外交部街甲31号 邮政编码：100005)

北京世界知识印刷厂排版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毫米32开本 印张：10.75 插页：2 字数：274000

1991年1月第1版 1992年2月第2次印刷

ISBN7-5012-0332-6/K·59 定价：4.40元



托马斯·杰斐逊。1789年杰斐逊任驻法公使时由让-安托万·乌东写真雕塑的大理石半身像。

A Declaration by the Representatives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in General Congress assembled.

When in the course of human events it becomes necessary for one people to dissolve the political bands which have connected them with another, and to ~~adjust~~ ^{form} ~~themselves~~ ^{an} ~~new~~ ^{and equal} ~~nation~~ ^{as},
- some among the powers of the earth the ~~judicious~~ ^{wise} ~~and~~ ^{just} ~~solutions~~ ^{station} to which the laws of nature & of nature's God entitle them, a decent respect to the opinions of mankind requires that they should declare the causes which impel them to ~~the~~ ^{self-evident} ~~separation~~.

We hold these truths to be self-evident, that all men are created equal, that they are endowed by their Creator with ~~unalienable~~ ^{inherent} ~~inherent~~ ^{inalienable} rights, that among these are ~~the~~ ^{life}, ~~liberty~~ ^{liberty}, & the pursuit of happiness; that to secure these ends, governments are instituted among men, deriving their just powers from the consent of the governed; that whenever any form of government becomes destructive of these ends, it is the right of the people to alter or to abolish it, & to institute new government, laying its foundation on such principles & organizing its powers in such form, as to them shall seem most likely to effect their safety & happiness. prudence induces us to believe, that governments long established should not be ~~abruptly~~ ^{abolished} for slight & transient causes, and accordingly all experience hath shewn that mankind are more disposed to suffer while evils are sufferable than to right themselves by abolishing the forms to which they are accustomed. but when a long train of abuses & usurpations [begun at a distinguished period] ~~under~~ ^{by} ~~of~~ ^{the} ~~hands~~ ^{of} ^{the} ^{King of Great Britain} ^{opposite}, it is their right, it is their duty, to throw off such a government & to provide new guards for their future security. such has been the patient sufferance of these colonies; & such is now the necessity which constrains them to ~~begone~~ ^{begone} ^{their} former systems of government. the history of ~~the~~ ^{present} ^{King} ^{is} ^a ^{history} ^{of} ^{recommittig} injuries and usurpations, ^{among which, appears pro libtatis pax} ^{to contra-} ~~direct~~ ^{dict} the uniform tenor of the ~~rest~~ ^{rest} ^{of} ^{the} ^{King} ^{are} ^{the} ^{direct} object the establishment of an absolute tyranny over these states. to prove this, let facts be submitted to a candid world, for the truth of which we pledge a faith not renounced by falsehood.

人类长期来被剥夺了自治的福祉，现在，
就要完全看我们自己如何在安泰与和谐中享受
这些福祉：用实例表明，人类具有充分的理性管
理人类的事务，以及多数人的意志，每个社会的
自然规律，乃是人类权利唯一的可靠监护者。

——托马斯·杰斐逊

1790年2月12日

目 录

前言与致谢

第一章	成长时期	4
第二章	社会生活和个人生活	18
第三章	革命之路	28
第四章	在费城	41
第五章	弗吉尼亚的改革者	57
第六章	战时弗吉尼亚的州长	69
第七章	引退、忧伤和重返	81
第八章	欧洲舞台	94
第九章	浪漫的插曲与新的冒险	105
第十章	法国革命的目击者	117
第十一章	在国务院的最初几个月	134
第十二章	华盛顿内阁里的冲突	153
第十三章	艰难的一年	172
第十四章	在蒙蒂塞洛重新生活	188
第十五章	副总统	199
第十六章	1800年的选举	213
第十七章	执掌总统权位	230
第十八章	总统的全盛时期	251
第十九章	艰难的第二任期	267
第二十章	结束政治生涯	288
第二十一章	蒙蒂塞洛的哲人	308
第二十二章	最后的遗产	323

前言与致谢

1943年4月13日，第二次世界大战昏暗的日子里，在华盛顿新建成的杰斐逊纪念堂熠熠发光的大理石前，富兰克林·罗斯福总统宣告：“今天，在争取自由的伟大战争中，我们为自由献上一座圣堂。我们在向自由的热心倡导者托马斯·杰斐逊偿还一笔早该偿还的债。”那天是杰斐逊诞辰200周年纪念日；这位革命的爱国者和第三任总统的言行看起来特别适合于一个正在为生存而战斗的国家。这位第32任总统列举了杰斐逊时代和他所处的时代美国所面临的无数类似的挑战后，宣称：“托马斯·杰斐逊信任人民，我们也是如此。他相信，人民有能力管理自己，任何国王、暴君、独裁者都不能来统治他们，而只能由他们自己来管理自己，这也是我们的信念。”最后，他以镌刻在纪念堂大理石上杰斐逊的响亮话语来结束自己的讲话：“我已经在上帝圣坛前发过誓，永远反对笼罩着人类心灵的任何形式的暴政。”

罗斯福一直在积极推动建立这个纪念堂，在将杰斐逊带回美国人民的心目中起了重大作用。杰斐逊的侧面像和他的蒙蒂塞洛住所图像取代了五分镍币上的印第安人和水牛像；当时一类邮件通用的三分邮票上也印制了他的头像。罗斯福骄傲地宣称，杰斐逊是民主党的创始人；然而，再次引起对杰斐逊的兴趣是没有党派界限的。随着对杰斐逊的新认识，人们越来越赞赏的不仅是他作为政治人物而起的作用，而且还看到他知识渊博，兴趣广泛，成就辉煌。在罗斯福颂扬杰斐逊为自由斗士之后不到20年，另一位总统约翰·肯尼迪在白宫设宴招待整个西半球的诺贝尔奖金获得者时说，他的客人“是白宫从未聚集过的天才和人类知识的最卓越的集合体，可能只有一个例外，就是在托马斯·杰斐逊独自进餐之时”。

1976年美国革命200周年时，国家艺术馆举办了一个展览，旗帜上写着《托马斯·杰斐逊的天地》，惊人地展示了杰斐逊智力世界的广阔。这个非凡的展览表明，公众不仅对杰斐逊作为一个政治人物感到兴趣，而且还非常赞赏他的多才多艺和辉煌成就。20世纪下半叶，对托马斯·杰斐逊有了新认识后，历史研究又活跃了起来，朱利安·博伊德收集编辑了大量内容丰富的杰斐逊文件，推出了权威性的版本；1948—1981年间，杜马·马隆写了六卷关于杰斐逊的不朽传记著作。与此同时，大量专门性的学术研究更加丰富了我们对杰斐逊和他那个时代的了解。有关杰斐逊的文学研究著作确实非常浩瀚，除了研究我国早期历史的专家们外，很少人有勇气去精读它。

本书的目的是要在公众对杰斐逊的兴趣和扩大我们对此人及其时代了解的学术界之间搭上桥梁，缩短距离。要写出一卷会引起有学识的读者、学者以及学生都感兴趣的传记，我深知此任务极为艰巨。我知道，任何一本篇幅适度的书都不可能对杰斐逊的漫长一生、复杂思想和许多趣事作出完整的叙述，所以我是有选择地撰写的。不过我希望，我的内容是公正的，而且是有代表性的，使这个人的全貌能展现在大家的眼前。有些问题我写得比较详细，有些地方我引用了杰斐逊的原话，这是我根据自己的理解而构思的，也是每个历史学家对史料的运用，但是我相信，本书所提的材料和所作的分析是一幅得到史料印证的生动的传记描绘。

杰斐逊的确兴趣广泛，成就辉煌，但面对各种挑战，他的生活和各种行动的推动力是他的一些基本信念。其中他最坚信的一条就是相信“有充分的理性管理人类的事务”。杰斐逊作为启蒙运动的一员，相信理性适用于大自然，也适用于社会，他一生所追求的是运用理性来使人类能够得到一个较完善的社会。这一基本信念可以从我在篇首题词所摘杰斐逊的话中体现出来。那一段话简洁地表达了杰斐逊对理性和自然规律的信奉，从此产生出他对人类权利的执着追求和对多数人统治的信念。由此也产生了他的这个

这的个信念：“知识就是力量，知识就是安全，知识就是幸福”；这一信念激励他在结束政治生涯很久以后，去迎接建立一所州立大学的挑战。因此，我认为这本书名叫“寻求理性”^①最恰如其分地勾划了托马斯·杰斐逊具有影响的一生，硕果累累的一生。正是这一信念滋养他对进步的信心，支持着他的政治原则，解释了他对知识的热爱，为人人获得受教育的机会而奋斗，也使他对前途充满乐观所义，只是在他漫长的生涯行将结束之时，这种乐观主义精神才有主减退。

由于杰斐逊是以社会知名人士而不是以政治哲学家的身份载入史册的，所以，我是在叙述他的社会生涯时来谈他的政治思想的，而不是要将他的哲学同他行动的那个时代分隔开来。杰斐逊成人后，认为自己一生都在寻求理性，因此，我让他以自己的措辞，并尽可能地以他自己的话来谈论他自己的种种想法。

我在对杰斐逊及其时代的多年研究中，一直想为他写出一本传记，我很感谢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学的小威廉·库珀，他鼓励我去承担这件工作。我像每一个研究杰斐逊史料的人一样，不断地从他那里学到不少东西，并发现有许多方面尚待进一步研究。我的同事杰拉德·克拉菲尔德，承蒙他阅读了大部分的手稿，同时我在同他讨论美国早期外交的复杂情况时得益匪浅。哥伦比亚密苏里大学历史系的帕蒂·埃格尔斯顿十分精于文字处理工作，大大地加速了我的工作进程，她和她的同事艾达·梅·沃尔夫的高效打字使我深为感激。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学出版社的贝弗利·贾勒特在我写这本书时，自始至终给予我很大帮助，对她的一贯支持我表示感谢。我也非常感谢该出版社的约翰·伊斯特利的杰出编辑才能，他仔细地校订了我的出版文稿。我特别感谢我的妻子达纳帮助我为本书做了索引。最后，我还要向哥伦比亚密苏里大学致谢，它给我假期去从事研究，直到写成这本书，并感谢大学的研究理事会支持我的研究。

^① 本书原名《In Pursuit of Reason》，意为寻求理性。——译者

第一章

成长时期

弗吉尼亚殖民地的居民区西端，有一片开垦的红土地，上有一座不太大的木造房舍，取名沙德威尔，是经过精心选址才在西南山脉山峡下游建造起来的。它远眺蓝桥，旁依密林山坡，人迹罕至，四时合宜，奇景壮观。1735年在这片新开放的区域内，彼得·杰斐逊获准在里范纳河沿岸1000英亩的土地上开垦经营，这一区域即成为后来的阿尔贝马尔县。他随后又添置了400英亩地，并将妻子和两个幼女接到沙德威尔。不久，即1743年4月13日，他的第一个儿子托马斯在这里降生。

托马斯·杰斐逊一直喜爱接近大自然，在弗吉尼亚内地这种质朴的社会里，他感到很自在，但是，出生在接近荒野的地方对他未来的影响还不算太直接，真正起作用的是他出生在弗吉尼亚的上等人家，这意味着年轻的杰斐逊在经济上有了保障，并享有受教育的机会和特权的地位。他的父亲是新兴的年轻农场主和农奴主，但是在该地区的最大地主行列中还排不上名；他还是名治安推事，是18世纪在弗吉尼亚组成的权威性县法院的几名有影响的绅士之一；他最终被选为弗吉尼亚州下议院议员。杰斐逊后来回忆说：“我父亲小时受的教育很少，但他意志坚强，判断准确，求知欲强，他进行了大量阅读来提高自己。”其中一个成果是他成了一名有成就的勘测员和地图绘制人。他的儿子在谈到父

亲与威廉和玛丽学院前数学教授乔舒亚·弗赖伊合作完成弗吉尼亚和北卡罗来纳边界的走向及绘制出弗吉尼亚的第一张真正的地图时，不无骄傲之感。杰斐逊一生都对勘测感兴趣，这得益于他父亲，而他父亲认为他应受教育的决心更使他受益匪浅。

沙德威尔本是英国伦敦教区的名称，杰斐逊的母亲就是在那里出生的，她的家族是弗吉尼亚殖民地最富有、最有势力和最有名望的伦道夫家族。她受洗礼后取名为简。她的父亲艾沙姆·伦道夫是位年轻的船长，在英国结婚后又回到弗吉尼亚定居下来，成了古奇兰县内邓杰内斯的主人。简是他的长女，1739年19岁时嫁给了32岁的彼得·杰斐逊。彼得的先辈是早期的移民，远没有伦道夫家族著名。托马斯·杰斐逊晚年曾回顾他的出身，轻松地评说伦道夫家族的家谱可“一直追溯到英格兰和苏格兰，所以谁愿意对哪一方表忠心、记功劳，都悉听尊便”。杰斐逊一直强调环境的影响胜于祖先，但他对家庭关系在他一生中所起的作用一直很赞赏。

杰斐逊最早的回忆不是在沙德威尔，也不是它的荒野情趣，他记得的是位于詹姆斯河岸人口较稠密处的塔卡霍，这是威廉·伦道夫的农场，托马斯两三岁时，彼得·杰斐逊将全家搬迁到此地。到托马斯9岁时，全家又搬回了沙德威尔，这时他们已是兄弟姐妹5人了。不过托马斯此后一直在外读书，只有假期才回来。然而杰斐逊从小就将根扎入了阿尔贝马尔的土地，后来他继承了沙德威尔，并在父亲经营的那片土地的一个山顶上建造起自己的家蒙蒂塞洛。尽管他对这片人口稀疏的荒野了解得没有父亲多，尽管他没有像父亲那样体验过这种大自然的情趣，但他对这块土地感到亲切，认为是他生命的重要组成部分。他将永远认为自己是这块土地上的人。

关于杰斐逊的成年时代，记载非常丰富，但对他的童年却找不到什么材料。今天所知杰斐逊最早信件是他16岁时写的，是关于他上大学的计划。早年的作文、家信等本可保留下来的东

西，大约都在1770年沙德威尔发生的灾难性大火中烧毁。杰斐逊与父母之间的通信片字未留，在他简短而且一直未写完的自传中，他也没有提到童年的情况。他早年的最大精神创伤是父亲的死，这位在他记忆中坚强而精力充沛的人死时才49岁，当时杰斐逊14岁。杰斐逊后来回忆道：“在14岁那年，一下子都变了，什么都得我自己拿主意，照顾自己，找不到什么亲戚朋友能给我忠告或指导。”这不免言过其实，因为他父亲将身后的事安排得有条有理，几位执行人也都是可以提供意见的，而且杰斐逊也确实找他们商量过。不过这一忆述生动地反映出他的失落感，并说明他父亲在指导他早年的教育和造就他生活的习性方面起着重大的影响。它也表明，杰斐逊从小就认为母亲提不出有份量的意见，所以父亲去世时他也没找母亲给他出任何主意。

杰斐逊的母亲除了出身名门望族外，本身的情况人们知之不多，只知她同彼得·杰斐逊生了10个孩子，除两个夭折外，其余8个都长大成人。丈夫死时，最小的一对双胞胎不满两岁，她后来又活了19年，她的一生就是一心一意地抚养这些孩子。她一直居住在沙德威尔，直至1776年3月逝世。但找遍杰斐逊写的东西，只在帐本上提到过她。后几年的记载中也很少提到她。要想凭这些猜出他们母子之间的关系，证据还很不充分，但可看出没有迹象表明关系亲热，说不定还有些紧张呢。

杰斐逊全家在塔卡霍居住时，托马斯开始读书。他们是在威廉·伦道夫去世后遵照他的遗嘱而举家搬去的。伦道夫提名他的“最亲爱的朋友”彼得·杰斐逊做他的遗嘱执行人之一，并希望彼得·杰斐逊（其妻是威廉的亲堂妹）全家搬到塔卡霍居住以照顾他的土地和3个年幼的孤儿，直至他的独子托马斯·曼·伦道夫长大成人。这个孩子当年才4岁，彼得和简·杰斐逊没有在塔卡霍呆到他长大成人，而只是在那里住了6年左右。在这一时期，彼得·杰斐逊担负起伦道夫和他自己孩子的教育工作，延请了一位家庭教师在塔卡霍院中的一所小屋内教他们读书。杰斐逊后来提

到此事时称它为“英语学校”，他就是5岁时在那里开始受教育的。

当杰斐逊全家回到沙德威尔时，托马斯可能被留下继续学习，也可能很快被送回了家。反正他9岁时被父亲送进了威廉·道格拉斯牧师的拉丁语学校。道格拉斯是古奇兰县圣詹姆斯教区的牧师，是位苏格兰牧师。每到开学，托马斯就寄宿在这位牧师的家中，据学生后来的记述，是向道格拉斯学习拉丁语和希腊语入门，兼学法语，一直在这里学了5年。杰斐逊特别强调“入门”二字，因为在他的记忆中，道格拉斯“不过是个只懂得一些皮毛的拉丁语学家，希腊语知之更少”。这一时期恐怕是杰斐逊童年最不快乐的年代，长时期地远离家庭，而且没有能鼓舞人的老师的激励。对比来看，他下阶段的学校教育却是他青少年时期度过的最美好时光之一。

杰斐逊14岁丧父后进了阿尔贝马尔县一所由弗雷德里克斯维尔牧师詹姆斯·莫里掌管的学校。学校距沙德威尔12英里，设在莫里牧师庄园的木屋中。走读太远了，但周末回家还是够近的。学校的地点不是主要的，重要的是校长的人品，他是这块殖民地上受过最好教育中的一位，杰斐逊非常钦佩地称他是个“当之无愧的权威学者”。杰斐逊的宗教宽容思想不是从这位严格的教士那里学到的，但是入学两年他就能读希腊和罗马作家写的原版书了，而且一直没有荒废掉。他还接触了一些英国文学及其他领域的书籍，并且由于他周日住在莫里家，使他得以浏览莫里的400余卷藏书，内容极为广泛。杰斐逊一生酷爱读书即始于此。

在杰斐逊就学于莫里的学校之时，他父亲遗嘱的一位执行人开了一笔帐，支付一个舞蹈教师教授杰斐逊家5个孩子的6个月的薪金。我们可以推想托马斯也在其中，因为当时弗吉尼亚的年轻绅士们个个都应学会跳舞。也是这个时期，杰斐逊在学拉提琴。他后来说音乐是“我心底里发出的最为我喜爱的情感”。更早些日子，他还学过户外运动，如骑马打猎等，这也是18世纪的每一位弗吉尼亚绅士应该学会的。|

在莫里的出色指导下，两年来杰斐逊学到了大量知识，在他即将年满17岁时，他已准备考大学了。他写信给他的一位监护人说：“入大学后我将获得较广泛的知识，可以使我终生受用不尽；我想在那里也可以像在这里一样继续学习希腊语和拉丁语，还可以学一些数学。”杰斐逊还说，由于在沙德威尔常有人来玩，他的学习时间减少了1/4。他的勤勉刻苦习惯已经养成，肯定是在他父亲去世前就养成的。他后来回忆说：“是我们很小的时候就养成了勤劳刻苦的习惯。如果不是小时候，那后来就别想养成了。”他后来还对自己的女儿说：“要下决心永不怠惰。从不浪费时间的人不会抱怨时间不足。如果我们永远干下去，那将会干出多少事来啊。”

1760年春，杰斐逊不到17岁就进入了威廉斯堡的威廉和玛丽学院，他后来一直把这看作是他一生中的一次重大转变历程。“这是我的大好运道，也许是它确定了我一生的命运。”他后来写道，“那位苏格兰的威廉·斯莫尔博士当时是数学教授，他对各项有益的科学学科几乎样样精通，他极善于传授知识，仪表端庄、温文尔雅，并且思想开阔、气量宽宏。而最使我高兴的是，他很快就看上了我，只要学校里的事不忙，他每天都要我去给他作伴；从同他的交谈中，我首次接触到浩瀚的科学和我们所处的这个万物运行的体系。”遗憾的是，在威廉斯堡就学最初两年的任何信件都没有保存下来，我们因之无法探索他的知识增长情况，但肯定这种增长是极为巨大的，因为斯莫尔博士将他的聪明好学的学生带入了一个启蒙的世界。自那以后，杰斐逊成了那个理性时代的最忠实信徒。

当杰斐逊来到威廉斯堡时，那里的学术界人士不多也不太出名。全院教授包括校长在内不过7人——除了斯莫尔外，都是英国圣公会牧师。院内分语法学部、印第安语学部、哲学学部（杰斐逊即入此部）和神学学部，学生加起来不到100人。这种环境对杰斐逊来说却是很幸运的，他的大部分学科都由斯莫尔指导。

第一年，伦理学讲座主持人空缺，斯莫尔被指定临时代理，他本人是自然科学的讲座主持人。看来，斯莫尔几乎什么都能教。杰斐逊曾记述说，他是第一个能定期讲授伦理学、修辞学和纯文学的人。著名传记作家杜马·马隆在谈到杰斐逊的大学生活时写道：“对确定他命运最有贡献的早期教师是学院教员中的唯一非教徒，这是极为有意义的事实。”仍然是这位斯莫尔将杰斐逊引见给了乔治·威思，向他学习法律，并介绍杰斐逊结识弗朗西斯·福基尔总督，杰斐逊认为他是历届总督中最能干的人，总督的父亲曾在艾萨克·牛顿勋爵手下工作过。大约在杰斐逊读了两年大学开始跟威思学法律时，他加入了斯莫尔、威思和福基尔常在总督家共同进餐的小团体，成了第4个成员。在那里，杰斐逊说他“听到了我一生中所能听到的最有见地、最有理性和最富哲学性的谈话”。

杰斐逊在威廉斯堡的读书生活并不像他后来回忆和告诫自己子女所说的那样严格和与世隔绝。他承认曾加入过学院里的一个秘密的6人“扁帽俱乐部”，他说，这个俱乐部“没有什么有益的目标”。1762年圣诞节假日期间，他给大学好友约翰·佩奇写信，谈得较多的不是学习而是关于女孩子的事，他谈到同一个大学友人的妹妹丽贝卡·伯韦尔的第一次恋爱，他写道：“她那活泼可爱的形象已深深地印入我的心扉，我会时刻都想到她，我担心我会控制不住激动的心情；我也常想这个冬天一定得把老库克（科克）^①的书看一遍，可上帝知道，我一直没找到它，因为我把它打包入箱放在威廉斯堡了。”从这封信及后来的几个月中他给佩奇的几封信中可以看出，这位年轻的法律学生尽管努力不去想这件事儿，可他仍然深深地迷恋于这位16岁的丽贝卡，他还管她叫贝林达。杰斐逊当时19岁，智力上已成熟，足以与斯莫尔、威思和福基尔为伴，但从情感上来看，他还是个少年。由于约翰·

① 受德华·科克（1552—1634），英国法理学家。——译者

佩奇保存了这些杰斐逊流露真情的私人信件，我们可以了解到他当时的焦急不安、羞怯和最终的失望心情。

杰斐逊原打算在沙德威尔度过1763年的冬季，好好读读爱德华·科克爵士的著作，这是每个有抱负的法律专业学生都渴望能精通的。但他的眼睛感染发炎了，不能阅读，他想念威廉斯堡的朋友们，思恋丽贝卡，非常痛苦。他写信给佩奇说：“这里的一切对我来说都是疲疲沓沓，周而复始。我们早上起床，吃早餐、吃午餐、吃晚餐，然后又上床，第二天又起床，还是这老一套。”从这位后来一直为阿尔贝马尔县宁静的田园生活而得意的人身上，我们可以明显地看到这个年轻人心烦意乱的心情。尤其是，他对丽贝卡不知道该怎么办。“难道我就这样呆在这里，什么也不干，还是去那里表示点什么？”他问他的朋友佩奇。“若按我的心意，应该去，该怎么着就怎么着，不再悬在那里，但是理性说，你如果去了，希望落空，你将比任何时候都会悲惨十倍。”他的这几封信中通篇表现出他害怕遭到拒绝的心情，他还谈到想去欧洲旅行摆脱相思的烦恼。

佩奇对这位苦恼的朋友提出警告说还有人在追求丽贝卡，杰斐逊应该回到威廉斯堡，“立即想方设法去追求”。然而杰斐逊直到1763年10月才回到威廉斯堡，而且坚信，在娶妻室之前应先到英国去。他呆在家中迟迟不回，使得某传记作家怀疑他母亲可能不赞成这桩恋爱。但是这点没有证据可以说明。人们知道的是，2月间他改变了原来说好5月回威廉斯堡的计划是因为威廉斯堡当时出现了天花。

不管怎么说，10月6日晚在威廉斯堡雷利酒店的阿波罗厅，他终于请丽贝卡一同跳了舞。他显然向她提出了等他从英国回来的请求。但丽贝卡对此不感兴趣。第二天早上他情绪极为低落，他对佩奇说：“昨晚我同贝林达在阿波罗厅跳舞，本以为会玩得很痛快，没想到第二天我会变得这么可怜！”他曾在脑中一再推敲如何措词表达心意，但真到要说的时候，“我脑中忽然一片混

乱，语不成句，颠三倒四，期期艾艾硬是说不出话来”。他不无悔恨地说。后来他确曾表达了心意，但结果并不妙。遭到拒绝后他只好放弃努力，显然20岁结不成婚了，他不再追求丽贝卡（她很快同另一人结了婚），也不再谈去英国之事，而是一心一意地读起法律来。他说过：“如果贝林达不接受我的求婚，我绝不会再向任何人提出。”一段时期以来，他看来是说到做到的。

杰斐逊专心致志地跟着乔治·威思学了五年法律。他一连几个月都不在威廉斯堡，而且好像也没用很多时间去当威思指导下的实习生。在没有法律学校的情况下，而且美国培养法律人才的组织结构不如英国那么好，学生实习这种培养方式是最普遍的一种，但杰斐逊则倾向于从书本上而不是实践中学习法律。在他得到律师资格后不久，他就发表意见说：“让年轻人去同律师在一起学习，这不是帮助，而是损害。我们往往把我们该做的事移到了他们的肩上，侵占了他们原应专心学习的时间。年轻人希望得到的唯一帮助是指导他们该读哪些书，先读哪些、后读哪些。”

杰斐逊认为最可贵的是威思对他读书进行的指导。威思让他一开始就读《英国法律学入门》一书的第一部分“科克论述利特尔顿^①”，如果他去了英国在其法律协会下属的一个学校读书，大约也会从这里开始的。威廉·布莱克斯通爵士著名的《英国法律评注》一书是在1769年，即杰斐逊取得律师资格后两年写成的。可见，他首先接触到的不是这本条理清晰的著作（这部著作很快就在英国和美国成为律师们最有影响的老师），而是17世纪的法律学家爱德华·科克爵士的内容丰富的文章。他刚开始读这些文章时曾对朋友说：“嗯，佩奇，我真希望魔王来把老库克抓走，因为我觉得这个老家伙实在枯燥无味，我还从未这样厌倦过。”但是杰斐逊坚持将科克的书啃了下去，并逐渐地佩服上他那“古怪而精深的学问了”。科克曾是反对詹姆士一世和查理一

^① 托马斯·利特尔顿爵士（1407？—1481），英国法理学家。——译者

世的民众党领袖，以起草《权利请愿书》（1628年）而闻名，他维护英国人权利与自由的表现可以同美洲人民同乔治三世的斗争相媲美。美国独立战争后几年，杰斐逊提到科克时说：“比较正统的辉格党人绝不会写作，也不会对英国宪法的保守思想或所谓的英国自由进行较深刻的研究。”

读完科克的《入门》一书，杰斐逊继续学习威廉·萨凯尔德、罗伯特·雷蒙德、乔治·安德鲁斯等人编辑的英国高等法院审理的各种案例报告。此外，他还阅读了卡麦斯勋爵的《历史上的法律论文》、约翰·达尔林普尔爵士的大不列颠封地所有权的历史及伯纳德·黑尔的《习惯法历史》。杰斐逊谈过这些书大概是不会错的，因为他在一本札记本上作了读书笔记，早先他在念文学和历史书时也是这样作笔记的。多年后杰斐逊回忆说：“学法律时，读完科克、利特尔顿的书后，我养成了边读书边摘要和做笔记的习惯，有时还夹杂着我个人对问题的想法。可是科克、利特尔顿的书除外，那里面谈的事都是无法摘要出来的。”杰斐逊的读书笔记本在1770年沙德威尔的大火中幸存了下来，留下了丰富的资料，证明杰斐逊学习法律非常认真，他勤奋好学，而且有自己的一套学习方法；他对各类案件的摘录说明他极为重视从案例中学习法律的方法。

杰斐逊在威思指导下学习法律期间达到法定年龄，于是继承了他父亲遗嘱中给予他的一切。他常在沙德威尔住上很长时期，这可以部分地解释为他当时承担了不少新的责任。杰斐逊要在母亲去世后才能继承沙德威尔，他母亲一生最喜爱的就是这所房子和周围的400英亩土地，但他可拥有他父亲在里范纳经营的2650英亩（包括沙德威尔地带的400英亩）中的大部分土地。杰斐逊可以在里范纳土地和另一块在弗卢瓦纳河上同样面积的土地中进行选择，他选择了里范纳，另一块则归了他唯一的弟弟伦道夫。他还继承了他父亲拥有的其他几片土地，使他的继承总共达5000英亩左右。根据父亲遗嘱，杰斐逊还继承了22名农奴。